

《关于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宜的问询函》的复函

致：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于2021年7月6日发来的《关于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宜的问询函》已知悉，经认真核实，现回复如下：

1. 本公司作为贵行的第一大股东，截止目前，在贵行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贵行股票的情况。

2. 截至目前，除贵行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影响贵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贵行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整、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特此函复。

绍兴市柯桥区天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6日

